

证券代码：149191.SZ

证券简称：20 广物 02

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1159 号文注册。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（含 15 亿元）。

2020 年 7 月 31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利率询价区间为 3.20%-4.20%。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.98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0 年 8 月 3 日至 2020 年 8 月 4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0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上的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2020年8月3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年8月3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0年8月3日